

关于孙晓强等8名一级注册建筑师初始注册人员名单的公示
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68/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5_AD_99_E6_c67_468933.htm

我委秘书处受理和审核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申报的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材料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》和《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管理工作规程》要求，经审核，孙晓强等8人符合一级注册建筑师初始注册条件（名单见附件），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，公示截止日期为2007年10月24日。任何单位和个人对公示名单上的一级注册建筑师持有异议，均可在公示期间向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秘书处进行举报（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甘家口21号楼二层，邮编：100037，联系电话：010-68313587）。举报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或签署真实姓名及留下联系地址、邮编和电话。附件：孙晓强等8名一级注册建筑师初始注册人员名单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秘书处二 七年十月十日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声明 近期，有人以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或建设部有关单位的名义，通过电话向一级注册建筑师或所在单位以注册为由收取高额费用。对此，我中心郑重声明：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只在递交注册材料时由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注册管理机构收取规定的注册费用，除此之外，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不需要向任何单位缴纳费用。附件：1.孙晓强等8名一级注册建筑师初始注册人员名单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